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文件

冀高办〔2009〕1240号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
转发河北省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
关于做好大风降温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有关部室：

近日天气多变，大风降温时有发生，为做好有关防范工作，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关于做好大风降温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冀应急办传〔2009〕5号）转发给你们，并要求如下：

一、各单位要结合实际情况加强防范。

二、路政部门要加强各路段路面巡查力度，严查超载、超限等违法行为。

三、服务中心加强对各路沿途广告牌、服务区招牌、霓虹灯的检查，防止出现大风刮倒导致的安全事故。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主题词：转发　应急　大风　通知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办公室　　2009 年 12 月 24 日印

（共印 4 份）

内部明电

发往		签批盖章 苏银增
等级	部委号	冀机号

冀应急办传[2009]5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
关于做好大风降温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设区市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据省气象台预报，受强冷空气影响，12月24日-25日，我省将有一次大风降温和寒潮天气，全省大部分地区自西向东先后有5-7级西北风，渤海西部中部海面及东部沿海将有西北风8-9级，阵风10级。25日-26日，全省各地气温将持续下降8-10℃，其中坝上地区下降10-14℃，为做好强冷空气和大风降温的防范应对工作，根据省政府领导同志意见，现就有关工作紧急通知如下：

一、 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做好各项防范准备工作。

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强冷空气可能带来的危害，对各项防范工作早准备、早部署、早安排、早行动，力求做到有备无患。各级气象部门要加强对此次灾害性天气的预测预警，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和防范建议，适时启动应急预案，并按预案要求做好各项应对准备工作。

二、 **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防范工作。**公安、交通部门要加强路面管控巡查力度，严查超速、超限等违法行为，防止因大风和道路结冰引发大的交通事故。农业部门要做好对设施农业、水产养殖等重点行业防风防冻工作的技术指导，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海事、海洋、交通等部门要加强港口、船舶等安全监管，严禁违规出海、出港作业，已在海上作业的船只要迅速回港避风。各级城市管理、建设、旅游等部门要做好游乐设施、广场、建筑工地、高空作业、户外广告牌匾等重点部位的隐患排查，采取有效措施做好防范工作。安监部门要组织有关生产经营单位做好户外管线、生产设施等的防风防冻工作，严防易燃易爆和有毒气体泄露。各林区林场要做好防火工作，防止因大风引发火灾。

三、 **加强督导检查，把防范措施落到实处。**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本地区、本行业、本系统防范应对工作的督导检查力度，督促有关防范措施的落实，确保不留死角。发现问题要及时整改，防止事故发生。

四、 **认真做好应急值守工作，确保信息畅通。**各级各部门要坚决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保

遇有突发事件能及时处理。各级救援机构要迅速进入应急状态，随时待命，一旦发生事故，迅速组织开展救援，最大程度减少损失。新闻媒体要加强对灾害天气预警信息和防范应对知识的宣传报道，引导全社会科学应对灾害性天气。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共　页）